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关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2 月 14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20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许万强先生主持，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将全资子公司龙岩正强管桩有限公司整体出租的议案》

为集中精力做好核心业务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，确保公司 2017 年经营目标的实现，同意公司将正强管桩整体出租给龙岩市康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，租期为 2017 年 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2 月 19 日，由龙岩市康宏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自产自销经营。

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，正强管桩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5557.85 万元，净资产为 1328.91 万元，净利润为-43.64 元，根据正强管桩净资产参考银行 1 年期贷款利率加风险收益率协商确定租金的原则，协商确定的租金为 120 万元/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 票，弃权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

